

证券代码:688590 证券简称:新致软件 公告编号:2023-087
转债代码:118021 转债简称:新致转债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致软件”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新致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所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不构成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置通信”)、实际控制人郭玮先生及其控制的一致行动人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管理”)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为76,906,9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30.9884%被动稀释至29.9445%,持股比例合计减少1.0439%。
-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3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自2023年4月10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累计共有人民币901,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84,347股。详情请查询公司2023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截至2023年12月21日,“新致转债”累计转股数量18,108,458股,公司总股本为256,832,222股。

上述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实际控制人郭玮先生及其控制的中管理合计持有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3-144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浦东新区上南路8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15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88,895,768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413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虞仁荣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87,627,344	99,7406	0

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5,609,370	91,0356	42,557,974

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5,609,370	91,0356	42,557,974

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管理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5,102,605	91,0424	42,524,739

证券代码:603458 证券简称:鼎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7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贵阳大道100号,公司17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24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50,996,83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6.388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公司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先生主持,会议由召开的方式《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5,102,605	91,0424	42,524,739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3-087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贵阳大道100号,公司17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24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50,996,83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6.388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公司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先生主持,会议由召开的方式《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5,102,605	91,0424	42,524,739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1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及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贵阳大道100号,公司17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24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50,996,83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6.388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公司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先生主持,会议由召开的方式《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5,102,605	91,0424	42,524,739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3-115
转债代码:128011 转债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2022年3月18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2022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于2024年6月22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两个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应当就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两个月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2022年4月29日至2022年6月21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审议通过中期市场竞价交易累计买入公司股票4,150,530股,占公司总股本约0.39%,最高成交5,000.11元,成交均价约12.04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公告》。

二、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后续安排
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将根据公司安排进行股票的减持。
除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另有规定外,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23-050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十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在公司办公楼第一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8日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监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奕强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基金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充分利用专业投资机构在投资并购领域的广泛布局及资源整合能力,提高投资并购效率,降低投资风险,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由公司、上海弘毅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九城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富源弘毅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2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5,000万元人民币,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75%。
同意9票,无反对和弃权票。
《关于向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23-051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推动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质量发展,充分利用专业投资机构在投资并购领域的广泛布局及资源整合能力,提高投资并购效率,降低投资风险,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由公司、上海弘毅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九城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富源弘毅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2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5,000万元人民币,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75%。
(二)审批程序
本次会议经参与投资专业机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2.1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各方基本情况
1. 专业投资机构:上海弘毅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管理人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上海弘毅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50ND71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5号楼14层103室
法定代表人:王乐东
注册资本:1,15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开展证券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3、不得开展贷款、担保、保理等金融业务;4、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股权投资;5、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股权投资;6、不得开展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业务。”
(三)关于本次投资的基金安排
1. 合伙企业名称:富源弘毅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心(有限合伙)
2. 合伙企业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5号楼14层103室
3. 合伙企业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4. 合伙企业经营范围: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开展证券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3、不得开展贷款、担保、保理等金融业务;4、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股权投资;5、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股权投资;6、不得开展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业务。”
(四)关于本次投资的基金安排
1. 合伙企业名称:富源弘毅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心(有限合伙)
2. 合伙企业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5号楼14层103室
3. 合伙企业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4. 合伙企业经营范围: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开展证券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3、不得开展贷款、担保、保理等金融业务;4、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股权投资;5、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股权投资;6、不得开展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业务。”

股票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无会议决议事项。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3. 本次股东大会未收到任何与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事项有关的议案。
4. 本次会议通过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奕强先生。
4. 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叶江生。
5. 本次会议的计票、监票、开票和计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共有11名股东出席,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82,790,72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3.592%。
本次会议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网络投票具体情况如下:
1.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奕强先生。
4. 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叶江生。
5. 本次会议的计票、监票、开票和计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3.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4.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5.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6.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7.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8.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9.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10.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1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1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无会议决议事项。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3. 本次股东大会未收到任何与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事项有关的议案。
4. 本次会议通过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奕强先生。
4. 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叶江生。
5. 本次会议的计票、监票、开票和计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共有11名股东出席,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82,790,72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3.592%。
本次会议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网络投票具体情况如下:
1.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奕强先生。
4. 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叶江生。
5. 本次会议的计票、监票、开票和计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3.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4.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5.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6.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7.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8.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9.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10.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1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1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证券代码:301097 证券简称:天益医疗 公告编号:2023-056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无会议决议事项。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3. 本次股东大会未收到任何与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事项有关的议案。
4. 本次会议通过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荣桂路788号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奕强先生。
4. 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叶江生。
5. 本次会议的计票、监票、开票和计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共有11名股东出席,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82,790,72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3.592%。
本次会议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网络投票具体情况如下:
1.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11:3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荣桂路788号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奕强先生。
4. 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叶江生。
5. 本次会议的计票、监票、开票和计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3.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4.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5.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6.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7.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8.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9.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10.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1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1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自2024年起生效。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3-115
转债代码:128011 转债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2022年3月18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2022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于2024年6月22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两个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应当就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两个月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2022年4月29日至2022年6月21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审议通过中期市场竞价交易累计买入公司股票4,150,530股,占公司总股本约0.39%,最高成交5,000.11元,成交均价约12.04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公告》。

二、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后续安排
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将根据公司安排进行股票的减持。
除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另有规定外,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